

河南银鸽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《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〈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—政府补助〉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17〕15 号）相关规定进行的变更，不影响公司当期损益、净资产，不涉及以往年度的追溯调整。

一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概述

根据财政部2017年5月10日发布的《关于印发修订〈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——政府补助〉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17〕15号），修订后的会计准则规定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，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，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。企业将自2017年1月1日起收到的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增值税即征即退政府补助，计入其他收益，比较数据不予调整。

河南银鸽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，对2017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。

公司于2017年8月22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。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同意意见。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

根据财政部通知要求，公司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：

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	审批程序	备注(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)
2017年5月10日,财政部发布《关		公司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

于印发修订<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—政府补助>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17〕15 号），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修订后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—政府补助》

2017 年 8 月 22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

未来适用法处理，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。对 2017 年 1-6 月财务报表累计影响为：调增“其他收益”24,943,734.01 元，调减“营业外收入”24,943,734.01 元。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公司当期损益、净资产，不涉及以往年度的追溯调整。

三、董事会审议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情况

公司董事会认为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变更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并能够客观地反应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符合公司和所有股东的利益，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权益。因此，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该议案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独立董事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

公司独立董事认为：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《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<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——政府补助>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17〕15 号）相关规定进行的变更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的实际情况，有利于更加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因此，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五、监事会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变更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变更后的会计政策有利于更加客观、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银鸽实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八月二十三日